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参与投资合伙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畅通讯”）全资子公司嘉兴会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声隆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宁波会畅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会畅”）于2018年12月17日与深圳市松禾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禾梦想投资”）签订了《武汉芯跑一号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宁波会畅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武汉芯跑一号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出资额人民币2,000万元，认缴额度占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比例为24.69%。

2、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参与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1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主要合作方介绍

（一）深圳市松禾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松禾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6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厉伟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及其它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不含限制项目）
登记备案情况	中国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20935）
股权结构	深圳市彩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60%股权；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0%股权。
实际控制人	崔京涛
主要投资领域	云计算与大数据、电子科技与半导体、人工智能等领域

（二）武汉芯跑松禾创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芯跑松禾创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8年6月4日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珞喻路鲁巷广场西北角武汉光谷中心花园A座16层1610（入驻武汉美善企业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号119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芯跑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	杨荃业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创业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务调查）；市场调研；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深圳市芯跑创业服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1万元，占出资总额16.6806%； 徐志燕认缴出资800万元，占出资总额13.3311%； 范理南认缴出资800万元，占出资总额13.3311%； 田园认缴出资800万元，占出资总额13.3311%； 林长沛认缴出资800万元，占出资总额13.3311%； 张桂文认缴出资500万元，占出资总额8.3319%； 陈曦认缴出资500万元，占出资总额8.3319%； 史万文认缴出资400万元，占出资总额6.6656%； 李文涛认缴出资400万元，占出资总额6.6656%。

上述合作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宁波会畅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会畅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8年9月21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689弄21号10幢112室托管5024（商务托管）
执行事务合伙人	嘉兴会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	路路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网络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会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万元，占出资总额50%；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声隆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万元，占出资总额50%。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芯跑一号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8年6月14日
注册地址	洪山区野芷湖西路16号武汉创意天地二期高层办公楼1、2号栋2层商4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松禾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	杨苾业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存续期限	存续期5年，经参加会议的代表合伙人实缴出资2/3（含）以上投资人同意后，可以延长2年。
投资领域	企业云视频平台，云视频底层核心技术，音视频相关上下产业链创新技术，以及大数据和云计算，电子科技和半导体，人工智能等细分行业。

2、认缴出资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比例
普通合伙人	深圳市松禾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00	货币	1.26%
有限合伙人	武汉芯跑松禾创业服务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000.00	货币	74.05%
有限合伙人	宁波会畅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2,000.00	货币	24.69%
合计		8,102.00	-	100.00%

四、投资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方

普通合伙人：深圳市松禾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武汉芯跑松禾创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会畅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协议生效条件：自全体合伙人签署且合伙企业正式成立之日起生效。

3、协议签署日期：2018年12月17日

4、投资运作方式

(1) 通过协议的方式增资或者受让企业股权。(2) 法律许可的其它投资及投资管理与服务。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具体负责投资运作。

5、投资退出方式

有限合伙投资拟通过IPO上市或其他方式退出。

6、收益分配原则

按照“先回本后分利”的方式进行分配：首先让所有合伙人（包括基金管理人）按实缴出资比例回收其实缴出资额。实缴出资额全部回收后如有余额，则按20%和80%的比例在基金管理人和全体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全体合伙人所获得的80%的收益按其相对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7、管理费计提方法

普通合伙人每年向本合伙企业收取2%的管理费。在本合伙企业存续期间按年度收取，基数管理费以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为计算基础。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延长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在延展期普通合伙人每年向本合伙企业收取1%的管理费，基数管理费按未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为计算基础。合伙企业提前进行分配清算的，本条约定的管理费未到期支付的，则不

再支付。

8、会计核算方式

合伙企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以合伙企业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

9、管理和决策机制

管理机制：合伙人大会是基金的最高权力机构，在合伙人大会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投资业务的决策和审批。基金的资产交由托管银行进行托管，基金资产的调拨、处置、费用的划付、收益的分配，均由托管银行实施。基金管理团队在项目层面对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同时负责基金管理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基金经营管理和投资业务中各种风险的控制和管理，并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供风险控制建议。

决策机制：本基金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由基金管理团队委派1名代表出任委员和主任委员，有限合伙人推选2名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召集并主持，投资决策须投资决策委员会三人参加，三人通过。

五、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基金份额认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基金任职。

六、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公司拟借助专业机构在云视频通信等互联网大数据领域的专业投资及基金管理经验，在结合公司现有的行业资源优势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投资平台的作用，降低公司对外投资的财务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主营业务和战略发展的步伐。本次投资对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投资周期较长：基金具有周期长、流动性低等特点，使得公司的投资回报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基金所投项目不确定性风险：**虽然基金有专业的投资经验与行业资源，但是在实施投资项目过程中受宏观经济和政策变化、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标的公司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仍然存在项目投资

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甚至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加强与合作方的沟通，督促防范投资风险，密切关注投资基金后续运作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七、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本次投资不属于以下期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2、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1 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相关规定，并承诺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仅参与投资或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设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投资基金。公司本次投资参与武汉芯跑一号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投资范围为企业云视频平台，云视频底层核心技术，音视频相关上下产业链创新技术，以及大数据和云计算，电子科技和半导体，人工智能等细分行业，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3、公司投资设立投资基金事项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1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及其他规定，在基金投资事项的实施过程中，及时披露投资基金相关进展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武汉芯跑一号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